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建设总部办公楼的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目前，公司尚未取得该项目的建设用地，项目能否顺利建设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项目概述

鉴于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有的办公大楼建成年限较长，办公设施较为陈旧。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公司的办公需要，优化办公环境，提升公司形象和员工工作效率，公司拟在蕉岭县投资不超过 1.5 亿元建设总部办公楼。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建设总部办公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本项目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1、实施主体：公司或公司成立的下属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

2、项目建设主要内容：总部办公楼建筑面积约为 2.8 万平方米，具体规划以届时规划主管部门审批为准。

3、建设地点：项目拟选址于蕉岭城区或附城，项目建设用地需按国土部门招拍挂程序取得。目前，公司尚未取得项目的建设用地，能否竞拍到合适的土地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本项目建设尚存在不确定性。

4、建设周期：本项目建设期约4年，从取得土地起算。

5、投资估算：总部办公楼投资概算为14,192万元。

6、资金来源：由公司自筹解决。

7、项目用途：总部办公楼作为公司新的总部办公大楼及公司属下梅州市塔牌营销有限公司、广东塔牌混凝土投资有限公司等子公司办公场所。

三、项目实施的目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1、项目实施的目的

建设总部办公楼主要为满足公司及公司属下梅州市塔牌营销有限公司、广东塔牌混凝土投资有限公司等子公司的办公需要，优化办公环境，提升公司形象和工作效率。

2、存在的风险

目前，公司尚未取得该项目的建设用地，项目能否顺利建设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对公司的影响

总部办公楼建成后，将使公司拥有足够办公场所满足业务开展需要，能够提升公司形象，改善员工办公环境，更好地吸引高端人才，保证公司业务顺利开展。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建设总部办公楼的事项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建设总部办公楼是作为公司新的总部办公大楼及部分下属子公司办公场所。公司建设总部办公楼有利于提升公司形象，改善员工办公环境，更好地吸引高端人才，保证公司业务顺利开展。我们同意公司建设总部办公楼。

特此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4日